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ASE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卡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受豁免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96)

## 正面盈利預告

卡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上市規則第13.09(2)(a)條作出本公佈。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審閱，本集團已向其客戶交付總建築面積約374,214平方米的物業並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收入約人民幣2,721,000,000元（未經審核及未扣除任何稅項支出）。因此，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純利，而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同期錄得淨虧損約人民幣219,400,000元。根據董事會現時可獲得之資料，本集團業績之有關改善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物業發展項目住宅樓宇交付增加以及本集團物業發展分部預售物業所產生的有關銷售成本減少所致。

本公司尚未落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本公佈所載資料僅根據參考現時可獲得之資料（包括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進行之本公司初步評估而作出，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或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或審核，且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實際業績與本公佈所披露者可能存在差別。建議股東及有意投資者細閱預期將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底前刊發之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公佈。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卡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朱張金

中國，二零一九年二月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朱張金先生、周小紅女士及沈建紅女士；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杜海波先生、張玉川先生及周玲強先生。

網址：<http://www.irasia.com/listco/hk/kasen/index.htm>